证券代码：688021　　证券简称：奥福环保　　公告编号：2020-016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德州市临邑县渤海路和犁城大街交叉口东南 150 米人才公寓创业楼二楼视频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1,695,51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1,695,51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3.951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3.951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潘吉庆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武雄晖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95,511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95,511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95,511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95,511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95,511	100.00	0	0.00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95,511	100.00	0	0.00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95,511	100.00	0	0.00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95,511	100.00	0	0.00	0	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95,511	100.00	0	0.00	0	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95,511	100.00	0	0.00	0	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95,511	100.00	0	0.00	0	0.00

1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95,511	100.00	0	0.00	0	0.00

13、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328,257	100.00	0	0.00	0	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29,367,254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7,583,045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4,745,212	100.00	0	0.00	0	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1,798	100.00	0	0.00	0	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723,414	100.00	0	0.00	0	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8,972,017	100.00	0	0.00	0	0.00
8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8,972,017	100.00	0	0.00	0	0.00
12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972,017	100.00	0	0.00	0	0.00
13	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8,972,017	100.00	0	0.00	0	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2、3、4、5、6、7、8、9、10、12、13 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 11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潘吉庆、于发明、王建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贾仟仞、纪兆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688138　　证券简称：清溢光电　　公告编号：2020-012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朗山二路北清溢光电大楼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00,000,20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00,000,2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962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962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唐英敏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经董事会出席会议半数以上的董事共同推举，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吴克强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其中董事长唐英敏、副董事长张百哲、董事黄广连、朱雪华、庞春霖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其中监事唐慧芬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吴克强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0,00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0,00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0,00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0,00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0,00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0,00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0,00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8,60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合肥清溢光电有限公司 8.5 代及以下高精度掩膜版建设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0,00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95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95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55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合肥清溢光电有限公司 8.5 代及以下高精度掩膜版建设项目的议案》	11,95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 9 项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 8 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股东尤宁圻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数量为 1,400,000 股。

3、议案 5、议案 7、议案 8、议案 9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4、除审议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何子彬、王振湘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锦天城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0-047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转股代码：191526　　转股简称：联泰转股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2020 年 5 月 6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的议案》，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内容进行了相应修订。现将预案修订的主要情况说明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重大事项提示	重大事项提示	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审议情况；明确了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集团”）认购数量区间和认购价格。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四、发行方案概要	明确了联泰集团认购数量区间和认购价格。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批程序	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审议情况。
第二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及股份认购协议的内容摘要	一、联泰集团的基本情况	更新了公司与联泰集团之间的股权比例；更新了联泰集团财务数据。
	二、股份认购协议的内容摘要	更新了联泰集团认购数量区间和认购价格。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更新了相关风险因素说明内容。
第五节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的股利分配政策	更新了公司现行的股利分配政策内容
	二、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更新了 2019 年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三、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更新了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第六节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0-045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转股代码：191526　　转股简称：联泰转股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建勳先生召集及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均参与表决，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7 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议案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反馈意见，并经公司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对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进行修订。

上述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关联董事黄建勳、陈健中、黄婉茹已回避表决。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0-048”）。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二次修订稿）> 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反馈意见，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对《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修订稿）》（以下简称“本承诺”）进行修订，本承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有利于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 2019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三、审议通过《关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 < 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反馈意见的情况，并经双方协商，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与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集团”）签订《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对公司控股股东联泰集团拟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下限等进行了明确。

上述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关联董事黄建勳、陈健中、黄婉茹已回避表决。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0-046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转股代码：191526　　转股简称：联泰转股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魁俊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均参与表决，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3 张。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反馈意见，并经公司综合考虑，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对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进行修订。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0-048”）。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二次修订稿）> 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反馈意见，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对《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修订稿）》（以下简称“本承诺”）进行修订，本承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有利于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 2019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三、审议通过《关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 < 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反馈意见的情况，并经双方协商，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与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集团”）签订《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对公司控股股东联泰集团拟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下限等进行了明确。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023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公告编号：2020-016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联慧街 188 号安恒大厦 3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5,807,03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5,807,03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4.839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4.839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范渊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8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楼晶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财务总监戴永远先生及副总经理马红军先生、黄进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 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807,0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807,0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807,0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807,0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807,0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807,0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807,0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780,33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807,0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807,0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807,0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2.00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陈英杰	23,364,305	90.5346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157,0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157,0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157,0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157,0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00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4,714,289	65.8694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无特别决议议案。

2、议案 4、议案 5、议案 6、议案 8、议案 12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第 8 项议案，关联股东范渊先生、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嘉兴市安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安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出席本次会议。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易双洲先生、邓亚军先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